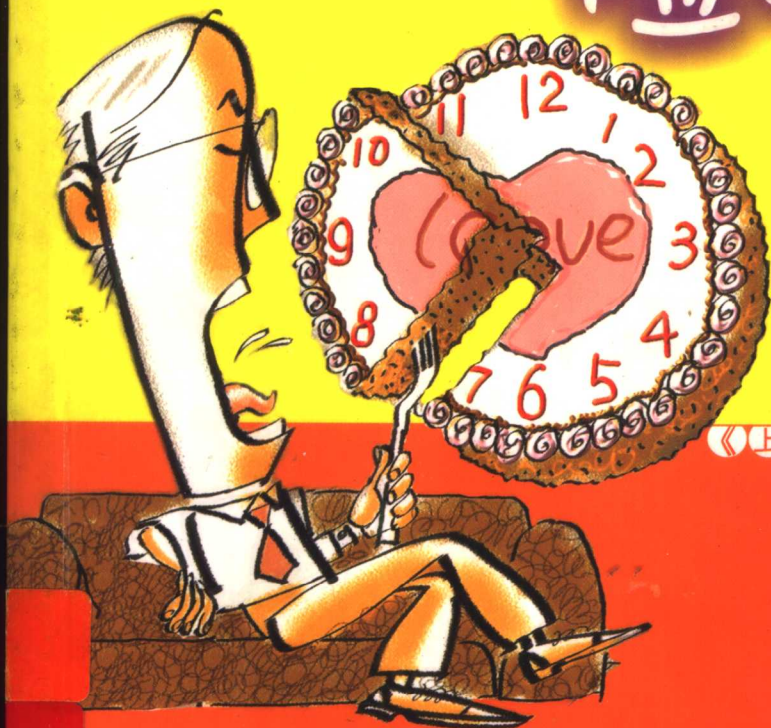


上海
Shanghai
Weekly

壹周

爱情 险峰

无艳文图
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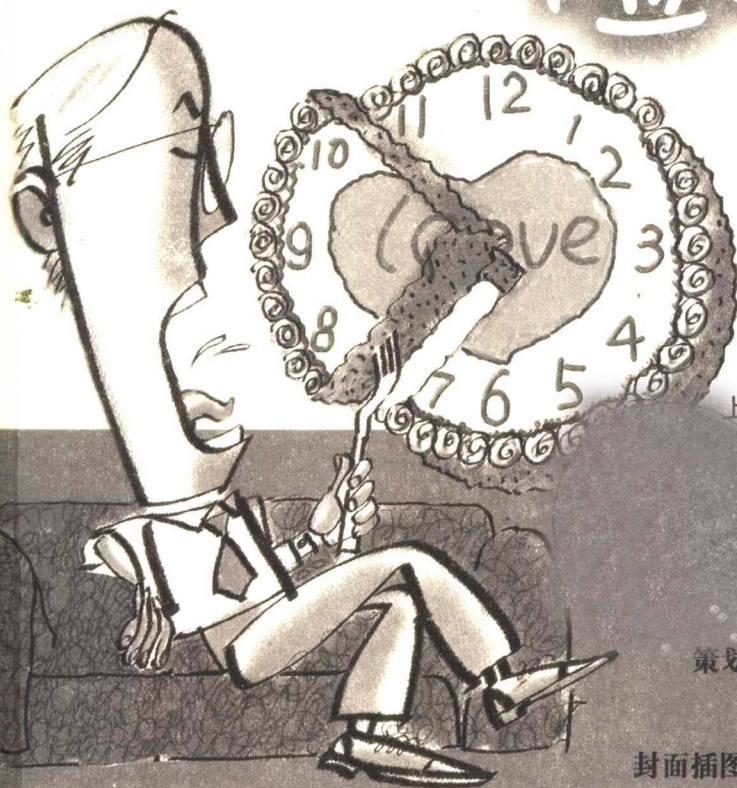


《上海壹周》时尚阅读丛书

上海文化出版社



爱情 险峰



艳文图
无
曾
常

《上海壹周》时尚阅读丛书

上海文化出版社



策划：《上海壹周》报社

上海文化出版社

上海盛大新华网络发展有限公司

封面插图：王震坤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爱情险峰/曾无艳著. —上海:上海文化出版社,2004

《上海壹周》时尚阅读丛书

ISBN 7-80646-716-5

I. 爱… II. 曾… III. 杂文-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I267.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4)第 132568 号

责任编辑 周蒋锋

特约编辑 史学东

装帧设计 方蔚楠

书 名 爱情险峰

出版发行 上海文化出版社

地 址 上海市绍兴路 74 号

电子信箱 cslcm@public1.sta.net.cn

网 址 www.slcm.com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上海市委党校印刷厂印刷

规 格 787×1092 1/24

印 张 6

字 数 106,000

版 次 2005 年 2 月第 1 版 2005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7,000 册

国际书号 ISBN 7-80646-716-5/I·462

定 价 14.00 元

告读者 如发现本书有质量问题请与印刷厂质量科联系

T: 021-6436406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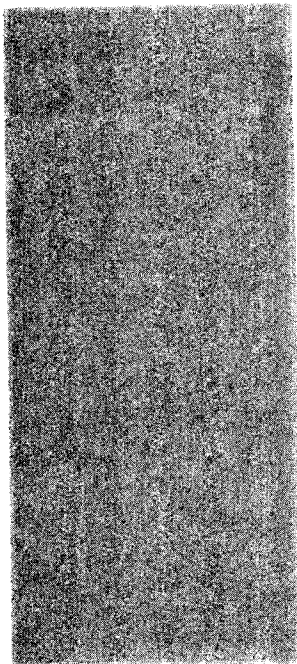


和物质谈一场天长地久的恋爱

女人加物质，等于一场 SHOW。

在物质面前，女人忍不住舞蹈起来，表情丰富起来。她，高贵或恶俗，一身名牌；她，恋旧或过时，还扎着童年的蝴蝶结；她，清雅或清贫，只爱仿真饰品；她，收藏家或恋物癖，有 107 双高跟鞋。物质是一把利器，把女人分割成不同的种类和层次，再恶狠狠地贴上标签，扔到世俗的目光底下暴晒。

物质泛滥、物欲汹涌的年代，女人就像逃不过爱情一样逃不过物质的追逐。三天去一次超市，一周进一次美容院，半月逛一次时装店，一月逛一次书店，半年去海外购一次物，两年换一辆车，三年换一套房，换不了房也要换装修。爱情、理想、追求和愉悦通通可以物化成一颗钻石，一辆车，一生一世的 SK-II 和一张影碟。只要物质点头，女人们便会轻易下嫁，无论物质让你成就为贵妇还是沦为祥林嫂！女人对物质的热情是成倍上涨的，一旦歇斯底里的欲望找



到了钱包的缺口，物质和女人的激情便燃烧成一个词——血拼。高潮迭起，疯狂程度不亚于任何极端的男女之情。

物质是温暖的，它带给女人武装起来的美丽，拥有的安全感，比较的优越感和占有欲的满足。物质在行使了其最基本的衣食住行的功能后，迅速膨胀成为一种虚荣，一剂心灵鸡汤。我们所居住的城市，自然成了缩微景观，泥土的芬芳被稀释，大气层遮挡了天空的蓝色。只有物质，堂皇地闪着势利的亮光，刺痛女人的眼睛。聪明的女人，成了物质的主人；不聪明的女人，成了物质的奴隶。

人情的淡薄，爱情的无常，女人能抓得住的只有实实在在的物质，它是女人的护身符，是女人不离不弃的情人。如果你是一个独立的女性，自己赚钱买花戴，物质是你前进的动力和成就的印证；如果你是一只有人为你铺张一切的依人小鸟，物质不仅见证了你的甜蜜，还顺带检验了你的爱情的含金量；如果你失恋失意失落，物质则是你最后的堡垒。

或许物质本来就是一件皇帝的新装，我们也许知道，只是不肯相信，也不愿承认！

物质女人，生命不息，SHOW 不止。

第一章 美丽资本

1. 被幸福毁了
2. 不毛之地
3. 不死的心愿
4. 长在别人身上的救生圈
5. 潮流跟屁虫
6. 潮流弃妇
7. 醋女郎
8. 穿着高跟鞋睡觉
9. 粉饰门面
10. 身体负资产
11. 和谁都有一腿
12. 生于贪靓，死于贪婪
13. 家庭无赖
14. 减肥影响“做”人
15. 髻发重来
16. 卡哇伊少妇
17. 烤瓷牙
18. 老女人不宜
19. 蕾丝诱惑
20. 裙底风光
21. 裸奔都没人看
22. 人贱人爱
23. 三姨太的髻发
24. 失身

25. 束住了谁的“心”？
26. 人肉榨汁机
27. 血盆大嘴
28. 非凡的屁股

第二章 小资经济

1. “疯”吹来的纱
2. 像简爱一样贫穷
3. 爱情三八线
4. 安全护垫
5. 白雪公主的后妈
6. 家庭绿化带
7. 家庭特护
8. 减压遥控器
9. 看谁更挑剔
10. 没有风景的家
11. 男人埋单
12. 让男人慢性中毒
13. 谁是我的下线
14. 速成臭豆腐
15. 痛并快乐
16. 物质动物

17. 喜气洋洋

18. 看多少油可以自措

19. 原始积累

20. 自然灾害

第三章 炫耀秘笈

1. “猪跑一族”

2. DM 高手

3. 把白天给睡了

4. 暴“花”户

5. 富婆秘笈

6. 工作是兼职

7. 哄抬身价

8. 嫁给电视机

9. 空中花园

10. 爱情创可贴

11. 去海滩睡香甜的觉

12. 日食青斑

13. 晒在太阳底下的命

14. 特价虚菜

15. 我拥有的都是最好的

16. 无限爱情在险峰

17. 物欲高潮

18. 想象空间

19. 一日富婆

20. 优雅的陪葬品

21. 真正的农庄

22. 最远的距离

第四章 恋物成狂

1. 被烟抽了的女人

2. 冰箱情人

3. 超市猪

4. 动物美女

5. 公车开道

6. 好彩

7. 护身汤

8. 花开花谢

9. 化悲痛为零食

10. 节日血拼

11. 垃圾站站长

12. 梦想后遗症

13. 明星副产品

14. 我是猪，我快乐

15. 星座气质

16. 用完就丢

17. 镇“心”之宝

18. 中了童话故事的毒

19. 最浪漫的事

第一章 ● 美丽资本

被幸福毁了

她把一张自己3年前的照片贴在冰箱上。那时候，她穿着紧身的连衣裙，5厘米高的高跟鞋，身上没有一块多余的脂肪，那是她与他刚拍拖时的模样。那时，她是典型的OL一族，朝九晚五，早出晚归，讲究效率。早上用10分钟化一个妆，中午花3分钟补妆，手提包里永远都有一双备用的丝袜，在上班的公共汽车上记5个英语单词，晚上还要读补习班。工资一点一点地涨，职位像蜗牛一样往上爬，前途虽然不见光明一片，但是多劳多得，实实在在地握在自己的手上。

他追她，每天送到办公室的那束超级大玫瑰比她一天的收入还贵。于是，嫁给了他。

当她成了他的太太后，那份月收入二三千元的工作显得那么不合时宜。老板也不再相信她还可以像以前一样兢兢业业地工作。他要她把工作辞了，她说



除了这份工，自己什么都不会干。他说，做太太总会吧！

她爱他，她愿意为他做一个贤妻良母。但是，家里的事情她压根插不上手。她一进厨房，保姆就把她推出来，说里面油烟多。她上阳台浇花，保姆连忙止住她，早上已经浇过了。她出去逛街，顺便上超市把菜买了回来，保姆就急了，太太，我该做的活，你不让我做，是不是要炒我了。她哭笑不得。

本来在公司是做秘书的，她对他说：“不如我去公司给你做秘书吧。”他笑着安慰她，不要想那么多，一心一意做老婆就好了。他爱她，疼她，给她想要的一切。如此幸福，夫复何求？

她确认自己真的很幸福后，也就坦然享受他给她的一切。心广体胖，现在的她，和三年前，判若两人。他偶尔说：“第一次见你，你穿套装，齐膝的裙，很好看呢！”她翻出来那套衣服，早已经穿不下了。

为什么要穿套装？她最讨厌套装，穿上它就疲于奔命。那时候，自己所向往的，不外乎一个爱她的老公，衣食无忧的日子。而这些，她都有了。她过去的所有努力和追求都是那么地卑微。可是，为什么自己那个时候，偏偏是美丽的呢？

突如其来的幸福，夭折了她的追求，提早实现了她的梦想，也让她跑步进入了安逸的晚年。镜子里，是一张平庸的脸，没有理想，没有追求。她突然觉得这个发了福的女人是那么陌生。

不毛之地

我们有个靓仔朋友年轻时推销过剃毛器。他没有因此发家，主要原因有二：一是因为他是

个男人,道理和女人不去男售货员那里买卫生巾一样;二是因为他太靓仔,更不能让一个漂亮男人知道身上有多余的毛。

这是商场的失策,其实像剃毛器这种淑女必备品,找个显眼的地方一放,让人可以顺手拿到便可,万万不可以推销。

身体发肤受之父母,应该好好珍惜,这句话仅限男士受用。换了女人,要珍惜的仅限头发。对于一些不合时宜的毛,应该彻底消灭,斩草除根。当然,这绝非易事。

所有有良知的靓女首先要灭的,是腋下毛。记得有一次聚会,有一妖娆的女子迟来,一袭吊带长裙更是把她的身材衬到绝,吸引了不少男人的目光。谁知刚落座,一举手一投足,便露馅了。其玉臂之下玉足之上犹如蛮荒之地,杂草丛生,大煞风景。吊带装固然诱人,但不先行收拾一番身体,就像没有清除杂草的花园,不宜观赏。再标致的身材,再漂亮的裙子,也白搭。

这样的手臂,公车上也时有见到,紧紧攀住头顶的吊环,腋窝腋毛和你坦诚相见,遇上夏天,还伴随着一阵体味,大倒胃口。

其次要灭的,便是腿毛,这种男人引以为傲的东西,长在女人腿上却是人见人憎,非赶尽杀绝不可。

女人不能不穿吊带衣,更不能不穿裙子。所以,剃毛器,拔毛夹,脱毛膏应运而生。

最好使的,当属剃毛器,刮刮刮,三下五除二,多快好省。但是这玩意儿,就像紧急避孕药一样,应急还差不多,不能常用。剃毛器治标不治本,通常都是“春风吹又生”,而且长势更好。

据以前的毛发困扰者 M 姐推荐,脱毛膏效果不错。每次约会,M 姐例行会做一番除毛工作。好比拔草一样,先在重点部位用温水湿润一会,然后涂上脱毛剂,再敷上膏布,捂一会,用力一撕,毛毛全粘在膏布上了。皮肤嫩的,不小心也会伤到表皮,但是此法胜在除毛干净,再生时



间要长,但要永久祛毛,还是行不通。

后来,M姐受她妈拔猪脚毛启发,用一把镊子。闲时一边看电视,一边拔毛,一夹一根。久了,上瘾,成了一种消遣。

现在,M姐的头部以下,基本上成了不毛之地。有时手痒,忍不住把魔爪伸向老公,于是不毛之地像土地沙漠化一样在全家蔓延。物极必反,M姐应该知道,没有毛的男人腿,比起长毛的女人腿,更恶心。

不死的心愿

YY有很深的红鞋子情结,逢鞋必红。问她,你会不会有一天穿厌了红鞋子?她说,会不会有一天太阳从西边出来?她的红鞋子,夸张艳丽高调,细细的鞋跟钉在地上,稍胖的身体随之微微地颤动。因为是红鞋的缘故,一股子骚劲由下往上蹿,但是那张平庸的脸又不妩媚地接应,虎尾蛇头也很可怕。

说起红鞋子情结的由来,还得从YY的童年阴影说起。大概是她七八岁的时候,她的一位亲戚出嫁,那天天还未亮,新娘就起身装扮。似懂非懂的YY在一旁兴奋地看着,新娘是如此的美丽,尤其是当她穿上那双高跟的红皮鞋时,在清晨迷幻的灯光照射下,有一种触目惊心的华丽。于是YY幼小的心灵便感悟到,女人的美丽源自一双红色高跟鞋。

红色高跟鞋还给YY很多其他的启示,神秘,性感,热烈,激情。一穿上它,但会艳光四射,激情澎湃。

从YY有能力给自己买第一双红鞋子起,她就没买过其他颜色的鞋。她每天变着法子穿各

款红色鞋子，哪怕是跑鞋和拖鞋也是红色的。但是红色的鞋是最难搭配衣服的，因此 YY 的衣服也大多是黑色和红色。当她一身黑从你身边匆匆掠过时，你会以为是巫婆经过，还拖着一个红扫把呢！当一身红地走来时，就像恐怖片女主角——自杀身亡的新鬼。

YY 恨嫁，她幻想每一双红鞋子都是她的红嫁鞋。但正是她那双永远红艳艳的鞋，让男人闻风丧胆。一些偏执的情意结，就像长在脸上的胎记，是件挺痛苦的事情，但是偏偏有人引以为傲，当它是天然文身，个性所在。

一直以为个性是很微妙的东西，而且成分不宜过高，就像菜里的调味料，不在于多，而在于对味和恰到好处；而且个性需要共性的衬托，一双红色高跟鞋，需要在一堆其他的鞋子中才能显示出非凡来。

在众多的抗议声中，YY 也试图穿过其他颜色的鞋。但是只要一脱下红色的鞋子，她便像断了电的灯泡，黯淡无光。她生怕哪一天，白马王子迎面走来的时候，她没有穿上红嫁鞋。

红鞋子是 YY 不死的心愿，她说，就算有一天很老很老了，她还会穿一双红鞋子走路，相信真到了那一天，她一定会是一只最红的老妖精。

长在别人身上的救生圈

不知道是谁突发奇想，嘴损地称长在腰上的一圈肥肉为“救生圈”。这样一道救生圈，除了累赘还是累赘，完全没有积极意义。对于女人，它的存在，除了影响身材，更影响心情。岁月不饶人，不认老不行。

阿年翻看自己几年前的照片，也有很瘦的时候。大概是 4 年前，她刚做记者。几乎每晚都熬



夜写稿，不到1年，便瘦了下去，身体上几乎没有什么多余的肉。可是近一年，工作没那么忙了，就放下了警惕，身体也随之鼓了起来。

阿年的好朋友J最近也胖得厉害，她们两个人看对方，就像照镜子，但是还死活不肯承认自己更胖一些。一有人说她们长胖了，便立马争辩，我算什么，那个谁比我胖多了。每次都拉对方垫背，反正身边还有人比自己更胖，于是便继续厚颜无耻地胖下去。

她们也会总结经验，发现原来致肥的罪魁祸首便是结婚。这一点在J的身上表现得尤为明显。她说结婚就是一道赦免令。首先，你不用为了生活搏命，因为天塌下来有老公顶住。其次，没人会留意你的身材，已婚妇女就像一块过期的点心，保质日期被无限延长。更有悲观者说，结了婚的女人就是在街上裸奔也没有人看了。再次，你必须吃得好睡得好，因为只有养好的身体，才可以繁殖后代。

J说好不容易把自己嫁出去了，悬着的心一放下，便再也没有力气提起来。每天的家居生活，除了吃，便是睡，巴不得把做姑娘时不敢吃的美食都吃遍，把以前熬过的夜全补回来。自己就像是只放在沙发上的气球，一点点地变圆。J这么说，绝非耸人听闻。因为，阿年便是实证，结婚两个月，重了五大斤。

对于不可遏止的长胖，阿年有时候也会悲叹几句。这肥怎么减？节食，坚决不行！少睡点，坚决不行！多干点，坚决不行！便又有好友Y给她出谋划策——做运动。

于是她很积极地去办了张健身卡。可是那紧身的健身服穿在阿年身上就是不对劲。露出来的腰像极了救生圈，只差没有红蓝道道了。万事俱备，阿年就是不敢去健身，因为她怕别人看到她那一道救生圈。她先后以身体不适、工作忙推却Y的相邀，最后还拿出杀手锏，说怕非典型肺炎，不去公共场所。这个借口，天衣无缝。

不去健身,阿年会跑去深圳见J,因为只有见到J腰上那一道救生圈,她才没有那么大的生存压力。

潮流跟屁虫

看电视剧,有句台词特深刻,一个搬进新家的单身女人,手捧美酒环顾四周感叹道:“终于过上了像杂志一样的生活。”杂志一样的生活是什么样的生活?大凡杂志女主角都是白领、靓丽、着名牌、喝咖啡、泡吧、单身。

在现实生活中,坐言起行都以时尚杂志为准绳的女性还真为数不少,南就是一个,她是我读者。她在电话中告诉我,我介绍的那间服装店她去过了,还买了条流苏裙;她想知道我报道的美胸方法是否真的那么神效,她问我下次做美容的时候是否可以与她结伴,或者,找个悠长的下午我们一起喝咖啡?

做了好几年女性时尚杂志编辑,对读者的形象多少有个谱。南一定是那种饱食无忧的精致女人,天天要换不同的指甲油和心情;讲究丝巾的搭配;一天要吃一个西红柿、喝8杯水;知道送不同的礼物给男上司和男朋友;每个季节都要飞往欧洲血拼;偶尔决定不了该穿什么颜色的衣服约会,那就看看星座怎么说吧!

时尚杂志培养出来的女人有一个统一的名称,叫作物质女人。

对于南一口咬定我不用工作,天天美胸做美容喝咖啡这一点,我百口莫辩。如果真让她见了我,她一定会指着我的旧运动鞋尖叫:“原来就是你们弄出来的时尚!”但是她一定要明白,制定规则的人通常都是不遵守的;制造时尚的人,干吗一定要时尚?如果我不穿运动鞋,我哪跑那



么快,找那么多的时尚资讯?如果有一天,我不用编杂志了,也会像她一样哭喊着要过杂志一样的生活。

时尚杂志所代表的是一种潮流时尚和生活标高,如果你拿它当消遣,说明你是一个有闲的女人;如果你拿它做生活样板,说明你是一个有钱的女人,正站在消费的最前沿。但是,这并不是什么值得骄傲的事情。

时尚杂志从来就不是潮流的原创者,它不过是一个八婆,散播各种时尚的流言。资讯日新月异,杂志一出刊,便已是过期作废。一味追逐,就像那个喜新厌旧的猴子一样,捡了芝麻,丢了西瓜,瞎忙。但偏偏有一群没有主见的所谓潮流女人喜欢盲目追随,时尚杂志随便放一个屁,也一呼百应,跟昆虫们像潮水一样流动。

真正的杂志女主角,看杂志绝不是为了追逐正在流行的潮流,抄袭别人的人生。而是研究如何避开流行,标新立异,成为下一期杂志的女主角。

潮流弃妇

前些日子回湖南,见街头还有人穿着十多年前像瘟疫一般流行过的踏脚健美裤,突然有一种恍若隔世的感觉。想当年,不管长腿短腿,穿上健美裤就是美腿。那个女人,在当年,应该算是追求潮流的人吧。然而这十多年,却像睡着了一样,不再关心流行。那裹着健美裤的两只脚,圆规一样地划动,很是可笑。

有时,也会碰到一些年纪不轻的女人,居然踩着一双前两年流行过的松糕鞋,加上不恰当的搭配,让人觉得她是在脚下绑了两块厚厚的砖头,走起路来也格外地不自然,一摇一摆。

最可怕的是偶尔在街上还会碰到四十岁左右的女人,额前的头发全吹了上去,用硬硬的摩丝固定成“一片云”,还自以为“高人一等”。

没错,在很久以前,这些都是很时尚的打扮。但是,现在它们已经过时,早就被它们的FANS们打入冷宫。只要没等到复古的那一天,它们就像失宠的弃妇一样不合时宜。

潮流是什么?潮流就是IN和OUT。从IN到OUT的过程,就像女人一定会老去一样地自然。从IN到OUT的时间,也像女人的美丽一样,稍纵即逝。今天的入时,就是明天的过时。我相信今天时髦的流苏,在明天就是一块破布;今天无处不到的尖头鞋,明天会还原成小丑的道具。

我认识一位服装设计师,她从不穿流行的服装,只穿简简单单的便服。她说,潮流总有过时的一天,你不去追赶它,就永远不会过时。潮流总是一副怪异的脸孔,它注定只能是一种疯狂的集体行为。人多时,它是舞蹈,一个动作接着一个动作,你跟不上,落后了,一旦成了个人行为,它就是疯子,很可笑,甚至可笑过旁边站着不动的人。潮流也是个大舞台,谁跟随了,谁就站在了台上,就得接受别人审视。

相信每一个女人都追赶过潮流。但是潮流是奢侈的,它只在某一个特定的时期内成为生活的必需品,一旦过期,就不宜再面世。如果你打算一条裤子必须穿到烂的话,那么请你千万不要追赶潮流。

通常追赶过潮流、如今已经停下脚步了的女人,都像曾经幸福过的女人一样,虽然幸福早已不再,心里却常念叨着过去的那点好,不时自讨没趣地纠缠一番。如果说过气的打扮是潮流的弃妇,那么那些展示过气潮流的女人便是时代的弃妇。



醋 女 郎

天天在餐桌前坐下来，先不点菜，而是要一大碟醋。不一会儿，她又在叫服务生了，要醋。一餐饭，她招手要三次醋，属正常。吃醋本来只不过是一个人的生活习惯，但是她的皮肤很好，白里透着红晕。问天天有什么美容秘笈，她脱口而出：多吃醋。

原来美丽来得如此容易。小猪 MM 决定效法，戒吃辣椒改吃醋。但是，并不是每一个都吃醋香的。小猪 MM 从小就怕吃醋，10 岁那年卡了鱼刺在喉咙，她老爸硬逼她喝了一口醋，结果还真有效，不过不是醋把鱼刺化了，而是活生生地给呕了出来。所以，小猪 MM 吃醋，是需要很大勇气的。结果吃一次吐一次，没几天下来，不见皮肤变好，人倒是瘦了很多。吃醋可以减肥，倒是意想不到的。于是有人问小猪 MM 怎么那么瘦，她脱口而出：多吃醋。

吃醋实在好处多多，比如杀病毒，除口臭。虽然醋有时会紧俏到商场缺货，但并不是每一个人都消受得起的。小猪 MM 也只坚持了一个星期，从此谈醋色变。

餐桌上不吃醋了，小猪 MM 便开始在爱情中吃起醋来，不仅自己吃，还发动对方吃，并且建立一个吃醋档案。说现在的爱情总是太平淡了，没有跌宕起伏的剧情，更没有浪漫到死的风景，所以只有在记录下他是怎样为了第二个男人表现不高兴的，她才会感觉到少许爱海风云。这一点倒是真的，因为恋爱中一加进去醋，马上可以调出千万种味道，一开始是少许酸味；如果他很紧张，拼命哄你，还顺便发了誓，自然就成了酸中带甜；如果他心疼你吃醋伤了身体，都不多看一眼其他女人，那就甜里掺蜜了；如果他不怎么理会，你发起狠来，就是酸中带辣了；两个吵了起来，结果话说难听了，手也要分了，就成了苦味。